证券代码:600703 证券简称:三安光电 公告编号:2021-074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0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思明区吕岭路1721-1725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16,902,56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886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林志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7人,董事任凯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邹非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现场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56,461	99.6611	9,537,503	0.3385	8,600	0.0004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461	99.6613	9,537,503	0.3385	600	0.0002

2.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2.04议案名称:发行价格、定价基准日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58,061	99.6611	9,543,903	0.3388	600	0.0001

2.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56,861	99.6611	9,545,103	0.3388	600	0.0001

2.06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2.07议案名称: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59,761	99.6612	9,542,203	0.3387	600	0.0001

2.08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2.09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2.1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16,722,164	99.9935	180,300	0.0064	100	0.0001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16,722,164	99.9935	179,800	0.0063	600	0.0002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关主体采取填补措施及出具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11,661	99.6595	9,590,303	0.3404	600	0.0001

8、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9、议案名称:关于《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538,061	99.6675	9,363,903	0.3324	600	0.0001

10、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469,461	99.6651	9,424,503	0.3345	8,600	0.000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2.01	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684,186,842	98.6239	9,537,503	1.3748	8,600	0.0013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684,194,842	98.6251	9,537,503	1.3748	600	0.0001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2.04	发行价格、定价基准日及定价原则	684,188,442	98.6241	9,543,903	1.3757	600	0.0002
2.05	发行数量	684,187,242	98.6240	9,545,103	1.3759	600	0.0001
2.06	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2.07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684,190,142	98.6244	9,542,203	1.3754	600	0.0002
2.08	上市地点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2.09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2.1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93,552,545	99.9739	180,300	0.0259	100	0.0002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693,552,545	99.9739	179,800	0.0259	600	0.0002
7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关主体采取填补措施及出具承诺的议案	684,142,042	98.6174	9,590,303	1.3824	600	0.0002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9	关于《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684,368,442	98.6501	9,363,903	1.3497	600	0.0002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84,299,842	98.6402	9,424,503	1.3585	8,600	0.001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1至8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武汉)律师事务所

律师:邹佳慧、潘洁洁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三安光电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2156 证券简称:通富微电 公告编号:2021-060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形,也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15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15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江苏南通市崇川路288号)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石明达先生

6、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3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46,559,91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1.1245%。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08,213,38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3.1907%。

2.网络投票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参加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4人,代表股份238,346,53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7.9338%。

3.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中小投资者(不包括5%)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共36人,代表股份26,443,41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9897%。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3,568,2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26%;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47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451,7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6864%;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31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3,568,2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26%;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47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451,7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6864%;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31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2发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3,568,2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26%;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47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451,7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6864%;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31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3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3,568,2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26%;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47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451,7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6864%;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31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4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3,568,2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26%;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47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451,7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6864%;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31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5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3,568,2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26%;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47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451,7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6864%;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31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6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3,568,2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26%;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47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451,7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6864%;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31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7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3,568,2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26%;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47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451,7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6864%;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31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8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3,568,2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26%;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47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451,7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6864%;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31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9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3,568,2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26%;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47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451,7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6864%;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31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0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4,171,2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630%;反对2,388,7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37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4,054,7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9667%;反对2,388,7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3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上述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3,419,1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253%;反对3,140,8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74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302,6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1225%;反对3,140,8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87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5,883,65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63%;反对676,2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2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5,767,16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4426%;反对676,2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557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4,022,1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357%;反对2,537,8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6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905,6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4029%;反对2,537,8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97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3,419,1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253%;反对3,140,8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74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302,6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1225%;反对3,140,8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87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3,568,2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26%;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47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451,7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6864%;反对2,991,7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31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项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大成(南通)律师事务所律师吴凌云、周峰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大成(南通)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98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1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5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报告厅(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二大街62号MSD-B1座15层1503)。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曹红梅女士。董事长张旺先生因公无法出席,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曹红梅女士主持会议。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8人,代表股份490,897,8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2683%。

2.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488,098,3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0785%。

3.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16人,代表股份2,799,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97%。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投资建设青龙满族自治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490,608,4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10%;反对28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伦文德(天津)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西巧仙、门亮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及经办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21-057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9月30日以公告形式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现场会议于2021年10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人,代表股份174,427,88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011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人,代表股份174,302,62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9900%;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25,2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216%;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中小投资者3人,所持股份125,2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216%。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任丁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侯学建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免去相关董事职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74,302,62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282%;反对125,26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71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0%;反对125,26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10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熊琦、曹亮亮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如下法律意见:思美传媒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1094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东莞康业100%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东莞康业100%股权的议案》,同意以20,600万元的价格向广东泰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下称“泰荣实业”)转让公司持有的东莞市康业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东莞康业”)100%股权,同时泰荣实业代东莞康业向公司偿还欠款7,40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2020年8月28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东莞康业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

公司与泰荣实业于2020年8月28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及债务代偿协议。2020年9月18日,公司收到法院文件,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沃尔核材”)向法院申请判令公司与泰荣实业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无效等,并冻结公司所持有东莞康业100%股权。诉讼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9月19日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法院已作出驳回沃尔核材的全部诉讼请求的判决。

2021年10月12日,东莞康业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截至2021年10月14日,公司收到股权转让款20,600万元及泰荣实业代东莞康业偿还的7,400万元,公司已收到本次交易的全部款项共计28,0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东莞康业的股权,东莞康业将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预计实现投资收益1.63亿元(最终以会计师审计数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1095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1年9月14日至2021年10月14日,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共收到以下政府补助: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补助金额	取得依据	类型	会计科目
软件增值税退税	912.10	财税[2011]100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财政扶持资金、补助资金等	237.23	珠高科〔2020〕161号等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专项科技款、科技研发资金、科技工作现金奖	151.65	珠科创函〔2021〕7号等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合计	1,300.98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要求,公司2021年9月14日至2021年10月14日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1,300.98万元。

最终账务处理结果以会计师审计意见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005 证券简称:晶方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1-068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基金”)拟计划自2021年11月6日至2022年2月5日减持不超过4,080,77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大基金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4,407,393	5.98%	协议转让取得:24,407,39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大基金	7,473,984	2%	2021/3/2 ~ 2021/7/19	50.35-72.04	2021年1月23日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大基金	不超过:4,080,777股	不超过: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080,777股	2021/11/6~2022/2/5	按市场价格	协议转让	企业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承诺已履行完毕。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